

金鹰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9月25日

送出日期：2025年9月2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鹰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代码	023509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03-11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但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7 天最短持有期
基金经理	陈双双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03-11
		证券从业日期	2016-07-01

其他	未来若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因成份券价格波动等指数编制方法变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除外）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本基金合同终止。 自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标的指数的编制及发布至解决方案确定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按照指数编制机构提供的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指数信息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维持基金投资运作。 若标的指数变更对基金投资无实质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机构变更、指数更名等），则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可在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	--

注：本基金类型为混合型（固定收益类）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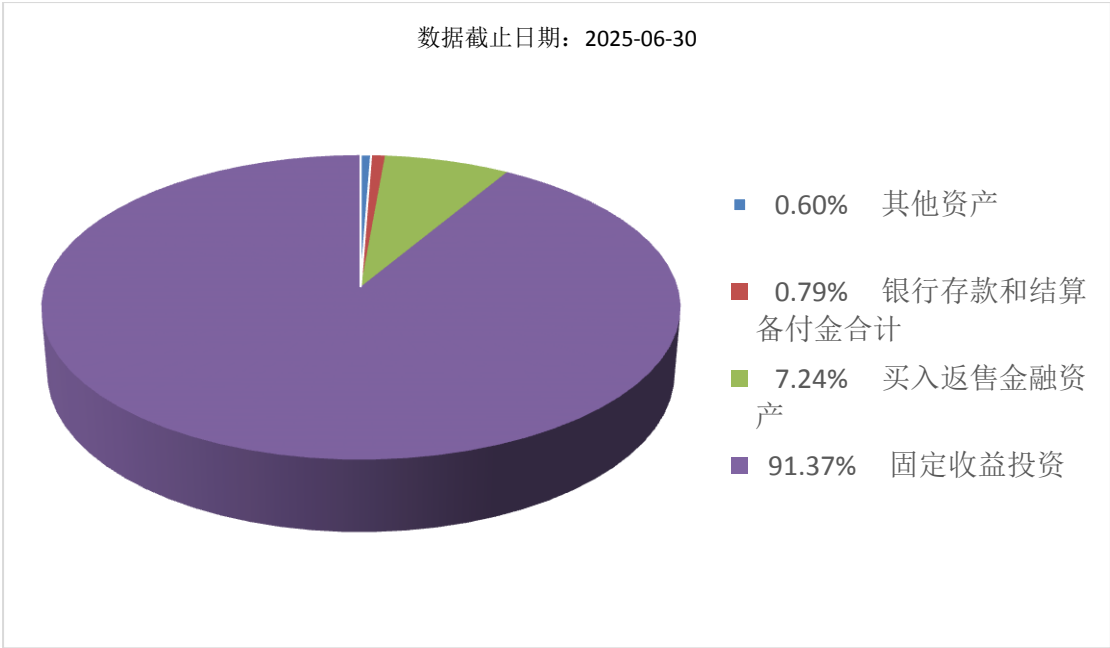
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在尽量控制与标的指数偏离风险的基础上，
------	--------------------------------

	争取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的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非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的其他同业存单，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带有权益属性的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适时合理地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代表性和流动性较好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本基金其他投资策略还包括：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现金管理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要投资同业存单的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同业存单指数基金，采用抽样复制策略，跟踪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认购费：

本基金不收取认购费，在投资者持有期间收取销售服务费。

申购费：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在投资者持有期间收取销售服务费。

赎回费：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7 天的最短持有期限，对于持有未满 7 天的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持有满 7 天后赎回不收取赎回费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2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2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2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规定披露报刊
指数许可使用费	0.00	指数编制公司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

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合理安排资金进行投资。

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购买力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的风险、再投资风险。

2、管理风险。

3、流动性风险。

4、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1) 主要投资于同业存单而面临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为同业存单指数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将维持较高且相对稳定的同业存单仓位，将面临主要投资于同业存单而产生的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收益率曲线变动风险、同业存单市场整体下跌的风险等特有风险。

(2) 每份认申购份额 7 天最短期限锁定持有的风险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7 天的最短持有期限，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或申购确认日至赎回确认日不得少于 7 天。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需要持有至少 7 天以上，因此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将面临在 7 天最短持有期到期前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流动性风险。此外，当基金净值在运作过程中发生较大波动或资产损失时，投资者可能因相应基金份额仍在最短持有期内而无法赎回，面临资产损失的风险。

(3) 基金合同生效后，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前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1 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在募集期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可能面临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1 个月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4) 指数化投资相关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业绩表现将会随着标的指数的波动而波动，在同业存单市场下跌的过程中，可能面临基金净值与标的指数同步下跌的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同业存单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编制方案带来的风险、标的指数计算出错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基金估值与标的指数取价之间差异的风险、成份券停牌的风险、成份券违约的风险等特有风险。

(5) 特定投资品种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

5、本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6、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

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e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6135-88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